



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邳州经济开发区 2025 年化工园区封闭化管理第三方安保运维服务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82325-JSZR-G2025-0086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.

1、邳州经济开发区 2025 年化工园区封闭化管理第三方安保运维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居民服务、修理和其他服务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合肥涛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0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4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23 万元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），属于（☐ 中型企业、☒ 小型企业、☐ 微型企业，**请勾选打√**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合肥涛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8 月 26 日



备注：本采购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（居民服务、修理和其他服务业）。

说明：

1、中小微企业的划分具体以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和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 号）的规定为准。